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購入、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Newtre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友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3)

達成有關收購誠信財務有限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
溢利保證

茲提述友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收購誠信財務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公佈所披露，賣方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向買方保證及擔保，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前溢利淨額將分別不少於5,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保證溢利」)及5,000,000港元。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接獲本公司委任的核數師發出的保證證書，確認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前溢利淨額超過二零一七年保證溢利，故二零一七年保證溢利已獲達成。

承董事會命
友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偉昇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偉昇先生、陳健龍先生、李志成先生及黃銘禧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郭錦添先生、許植焜醫生及曹炳昌先生。